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六月份

寧夏省政府行政報告

寧夏省政府秘書處編印

總 理 遺 像



總 理 遺 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寧夏省政府二十五年六月份工作報告要目

一 奉行中央法令事項

二 頒行本省單行法規事項

三 民政

甲 更動縣長

乙 考查區長及區助理員之經過

丙 推行保甲之經過

一、通令嚴查奸宄

二、制頒通行證居民證并規定經費籌集辦法

三、規定官兵及公務員差假并便衣偵探來往省境證明書或路條執照以資證明

丁 辦理公安之經過

一、禁止公安局就地借糧款

二、取締外人未持護照遊歷內地

三、委任公安行政人員

四、緝捕盜匪

戊 辦理勘災經過

己 提倡清潔經過

- 一、規定清潔檢查辦法

四 財政

- 甲 令鹽豫磴三縣各稅局在法幣銀行未設立前不准勒收銀洋及法幣以維金融而體商艱之經過

- 乙 令飭夏朔平三縣地方稅局對於郵包稅有不足担零星物品暨章程未及載明之洋雜貨務須公平估值征稅之經過

- 丙 令飭夏朔平牲屠稅局不得重征牲畜稅之經過

- 丁 佈告民衆本年完納田賦須遵照本廳規定手續取締舊有弊端之經過

五 教育

甲 中等教育

- 一、辦理初中會考之經過

乙 小學教育

- 一、辦理捐資興學之經過

- 二、增設學校之經過

- 三、歸併磴口初級小學

四、督促省立各實驗區實地推進工作

丙 教育經費情形

一、補助土本系學生赴杭津貼以資實習

二、籌辦暑期訓練團擬訂經費預算

三、聘請陳氏傳音符號教授劉樹森

四、擬定本年度本省舉行中學會考經費預算

六 建設

甲 交通事項

一、繼修平寧路之經過

二、籌備寧包路汽車營業之經過

三、修理寧定公路及整理汽車之經過

四、勘定本省及各縣飛行場之經過

乙 水利事項

一、各渠修建段公所之經過

二、禁止各渠戶民浪稻不得洩清澄混及餘水任注入湖之經過

丙 設置事項

一、設置省會近郊及各縣公墓之經過

七 地政

甲 整理土地

- 一、成立學田整理處之經過
- 二、清丈大隊實施工作之經過
- 三、開始市地第一次登記之經過

八 禁烟

甲 改定禁烟期限之經過

九 附表

- 一 行政計劃與工作進度對照表
- 二 每月收支報告表

寧夏省政府二十五年六月份工作報告

(一) 奉行中央法令事項

法令名稱	頒行機關	到達日期	如何奉行	備考
修正考試院施行細則	行政院轉奉 國民政府令頒	六月一日	抄發原件令各廳處局縣知照 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公布全國公路植樹監督規則	西北剿匪總司令部	六月一日	抄發原件令建設廳知照並轉 飭所屬一體知照	
公布國民大會組織法	行政院轉奉 國民政府令頒	六月二日	抄發原件令各廳處局縣知照 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公布國民大會代表選舉法	行政院轉奉 國民政府令頒	六月二日	抄發原件令各廳處局縣知照 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明令規定會計法	行政院轉奉 國民政府令頒	六月四日	抄發原件令財政廳知照並轉 飭所屬一體知照	
修正釋藏經典領印規則	內政部	六月十一日	抄發原件令各廳處局縣知照 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廢止公務員辦理內政統計暫行考試規則	內政部	六月二十日	抄發原件令各廳處局縣知照 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修正懲治偷漏國稅暫行條例	財政部	六月二十三日	抄發原件令財政廳知照並轉 飭所屬一體知照	

寧夏省政府行政報告 奉行中央法令事項

公布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禁煙總會組織規程	行政院轉奉 國民政府令頒	六月二十四日	抄發原件令禁煙處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公布禁煙禁毒治罪暫行條例	行政院轉奉 國民政府令頒	六月二十七日	抄發原件令禁煙處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二) 頒行本省單行法規事項

法 規 名 稱	頒 行 日 期	經 第 〇 〇 〇 次 省 務 會 議 通 過	法 規 要 旨	備 考
寧夏省軍訓初步方案	六月九日	指令寧夏省軍 訓處遵照施行	實行軍訓	
寧夏省軍訓推行計劃	六月九日	指令寧夏省軍 訓處遵照施行	規定軍訓之實施及各種方法	
豫旺縣擴大農場推廣農業實施計劃	六月廿五日	指令豫旺縣政 府遵照施行	推廣農業充實國庫	

寧夏省政府行政報告

頒行本省單行法規事項

四

(三) 民政

甲 更動縣長

(一) 寧夏縣縣長孟昭進請假回籍省親，值此軍事時期，所有縣務，亟須派員代理，以專責成，當經委任戴義贊暫理寧夏縣縣長。

(二) 預旺縣縣長董天祥自縣城失陷，行蹤不明，着即開缺，遺缺委任由該縣助理員屈端莊代理，在縣城未克復以前暫就韋州設署辦公。

(三) 鹽池縣縣長屈伸當赤匪犯境，防遇不力，致陷城池，殊屬有玷厥職，着即撤差在縣城未克復以前仍由該員就惠安堡設署辦公戴罪圖功。

乙 考查區長及區助理員經過

區長及區助理員為地方行政之骨幹，為增進行政效率，亟有重行考核之必要，曾經民政廳令飭各縣將各區現任區長及助理員等，分別填具資格審查表，及不吸鴉片切結，呈覽來廳以憑考核，旋據各縣政府遵令填呈到廳，當經分別審查，按其資歷分別撤留核委，所有新委及留職人員，仍責令各該縣政府隨時督察，以免疏虞。

丙 推行保甲之經過

一 通令嚴查奸宄

查舉辦保甲，首重安定社會，弭患之方，端資防止奸宄，際茲陝甘邊區匪共，被國軍圍剿分頭潰竄之時，其便衣密探，難免潛入省境，偵探虛實，或竟勾引不良份子，作擾亂地方之希圖，為思患預防計，於六月八日令飭各縣長，督飭

保甲人員嚴密稽查分布汎防，以期弭患於無形，保地方之安全。

二 制頒通行證居民證并規定經費籌集辦法

查共匪潰竄已屆末日，值此日暮途窮之秋，難免施其鬼蜮伎倆，化裝農工小販，潛入鄉里，偵探虛實，煽惑擾亂，如不設法辨識，則魚目混珠，奸宄無法提防，良民亦無由保障，因特制頒通行證暨居民證章式樣令飭各縣遵行，規定各保居民如由保外出，無論時日之久暫，行程之遠近，均須請求該管保長發給通行證，以資證明，並傳諭居民凡十五歲以上之男女須一律佩帶居民證，佩帶方法規定：（一）着大襟上衣者應將布章縫於大襟裏面，（二）着對襟上衣者，應縫於左襟裏面，并爲防止各縣藉端苛索特規定居民證通行證製備費籌集辦法如下：通飭遵行。

（一）居民證製備費，限定每保籌集不得過五元四角，按原定居民證寬三分，長七公分，洋布一尺可製三十六面，平均每保人數爲一千一百餘人，除十五歲以下男女兒童不佩帶外，所需不過八九百面，洋布三丈足資製用，洋布每丈按市價一元八角計算，則三丈合洋五元四角。

（二）良民通行證印製費限定每保籌集一元六角，按該項通行證，可用每刀價值八角洋之白蔴紙照規定格式印製，每張印八頁，每刀可印八百張，兩刀可印一千六百張，足資兩月之應用。

（三）籌集此項款項時，須挨戶平均攤派，不得浮收。

（四）此項款項之收支情形，務須公佈居民週知並報告本廳核銷。

三 規定官兵及公務員差假并使衣偵探來往省境證明書或路條執照以資證明

據中寧縣縣長李中助理員李芳秀於五月中旬保甲旬報表內報稱：查本省軍政各機關下級人員及請假士兵來往各地，多未持證明文件及路條致保甲人員稽查時無從着手，等情；據此，當經呈奉本府令准頒製各機關差假人員來往各地執照

式樣，通令遵行，并同時咨呈第十五路軍總指揮部對來往省境各地差假官兵發給正式證明書或路條，各部隊便衣偵探尤應發給正式執照以資證明。

丁 辦理公安之經過

一 禁止公安局就地借糧款

查各縣鎮公安局，每有藉詞經費積欠，員警伙食無法維持，就地挪借糧款情事，當以公安經費在前保安司令部管轄期間，均按月具領，自本年三月公安事務改隸民政廳後，當經呈奉本府令准公安經費自四月份起，乃按月發放，嗣以各局領款手續不備，省庫又復空虛，未能按月發放，若令其就地挪借不免滋擾，經又決定，准各局每月預借經費半數，以資維持，並嚴令各局不得就地挪借糧款，以免累民，違則從嚴議處。

二 取締外人未持護照遊歷內地

關於取締外人未持護照遊歷內地，迭奉府令轉奉行政院暨西北剿匪總司令部規定取締外人無照遊歷內地三項辦法，令飭切實遵照等因；當經轉飭各局切實遵照在案，本月二十四日復奉本府訓令，以准外交部徵代電開：日人不持護照遊歷事，本部曾照會日本公使，日人不持護照私自往各地遊歷，本國地方官廳不能負保護責任，惟有將該私自遊歷之人，加以拘禁，送交就近該國領事懲辦，經本部再照會日本大使聲明前次照會之意旨，電達查照令仰知照等因；查最近日人疊有往內地遊歷，不持護照，除遵照前令意旨，轉飭各縣鎮公安局，對以上情事嚴加注意。

三 委任公安行政人員

本月二日委任史良弼爲省會公安局總務科科长

本月二日委任白雲帆爲省會公安局行政科科长

本月十日委任楊列元爲磴口縣公安局主任

四 緝捕盜匪

據寧夏縣縣長孟昭進助理員魯濤本月二十二日馬代電呈報，據張亮鄉保長李福光甲長鄭山張鈞報稱農民袁生祿家被搶，經協同壯丁隊長毛環擒匪盜犯曹登元，秦仁聲二名，繳獲手槍一支，經據情呈奉省府令准予傳令嘉獎，並准該壯丁隊將所獲手槍留隊使用，以資充實警力。

戊 辦理勘災經過

據寧夏縣縣長孟昭進，查災委員張幹忱會報調查楊信村第二保保長馬仁等呈報湖水淹沒田畝不堪耕種一案，經查確爲荒蕪之田計二百三十畝零三分，實與該縣長所報被水糧田一百七十三畝九分，學田四十八畝八分，又三坵不符情形一案，當經民政廳會呈本府請予核示。

二、前據寧夏縣勘災委員張幹忱呈報第二區張亮鄉逃荒田畝，復核無異，可否准予豁免二十四年賦款一案，當經民政廳呈，旋奉本府祕一字第六一五八號指令准予將逃荒田畝一千六百零五畝八分，正附稅款洋二千七百八十三元八角一分，全數豁免，以卹災黎，并仰飭將被災人姓名畝數等級，應免稅款數目，分別公布，具報備查，等因；當經本廳會令轉飭該縣分別遵辦具報備轉。

三、前據寧夏縣勘災委員馮秉鈞等呈報通昌鄉荒田畝數，經查屬實懇請豁免正附稅款一案，當經民政廳會呈，旋奉本府指令祕一字第六一五二號准予豁免災田八百六十七畝六分，正附稅款洋一千二百六十七元一角八分，以卹災黎，仰飭將被災人姓名畝數等級，應免賦款數目，分別公布，具報備查，等因；當經會令遵照辦理具報，以憑核轉。

四、前據金積縣勘災委員張幹忱等呈報第三區王家咀子被水淹沒田畝一案，經查確係七分成災，可否准予豁免，正

附稅款，以卹災黎一案，當經據情會轉，旋奉本府祕一字第六一四六號指令准予豁免七分或災田畝一百四十八畝一分，正附稅款洋二百二十五元六角八分九厘，以示體卹，仰飭將被災人姓名畝數等級，及應徵應免稅款數目，分別公布情形，具報備查，當經本廳會轉該縣遵照辦理具報，以憑核轉。

五、前據靈武縣查災委員張斌等，呈復會勘早元村被河水冲塌田畝一百零七畝一分，懇請豁免正附稅款洋一百二十九元九角一案，當經民政廳會呈，旋奉本府祕一字指令第六一九九號，准予全數豁免，以示體卹，并飭將被災民人姓名畝數等級，豁免稅款數目，分列清楚佈告週知，等因；業經會令遵照辦理，具報備轉。

六、案中衛縣查勘委員李芳秀等呈復會勘永豐灘水淹成災地畝二百一十九畝六分，五分成災均保實在一案，當經民政廳會呈，旋奉本府祕一字指令第六二零二號，准予豁免五成田賦稅款洋二百三十元零二角三分，以示體卹，并飭將被災人姓名畝數等級，被災成分及應徵應免賦款數目，分列清楚，佈告週知情形，具報備查，等因；業經會令該縣政府遵照辦理具報，以憑核轉。

己 提倡清潔經過

一 規定清潔檢查辦法

本省僻處邊陲文化落後，一般民衆，對於清潔衛生，則以缺乏常識率多，漠不關心，以致污穢叢集，疫癘不時流行，茲爲提倡清潔保衛民衆健康起見，特規定清潔檢查辦法七項如左：通飭各縣鎮公安局省會公安局遵照施行。

- (一) 每年春夏秋冬四季，於每季終了之一日，各舉行大掃除一次，由各公安局局長督率官警，挨戶認真檢查。
- (二) 每星期日舉行清掃一次，由各公安局派警，挨戶認真檢查。
- (三) 疏通陰溝，並督促各戶改良私人廁所，其各街巷之適當地點，得酌設公共廁所。

- (四)街市巷道，每日清晨應掃除一次，嚴禁居民任意便溺，傾潑污水拋棄字紙物屑。
- (五)公私泉井，須各加木蓋，以防穢物飛入，傳染疾病。
- (六)家畜鷄鴨犬豬等，須擇固定處所豢養，不得任意散放。
- (七)飯館肉舖售賣食物攤擔，須用紗罩蓋蔽，并多設置垃圾箱，以備居民傾倒污穢。

(四) 財政

甲 令鹽預燈三縣各稅局在法幣銀行未設立前不准勒收銀洋及法幣以維金融而體商艱之經過

查本省於未設立法幣銀行以前，所有銀洋法幣，極其缺乏，市面上全賴省鈔，以資週轉，業經本府電飭各稅局自本年六月一日起，一律收受省鈔，不准勒收銀洋及法幣，以維金融而恤商艱在案。所有各該局前定五月份比較三成銀洋，仍應如數呈解外，應自六月一日以後，即將合同內定三成銀洋取銷，如再有勒收銀洋等情事，一經查出，或被告發，定以擾亂金融治罪，業經分別令飭各該稅局遵照。

乙 令飭夏朔平三縣地方稅局對於郵包稅有不足担零星物品暨章程未及載明之洋雜貨務須公平估值征稅之經

據財政廳視察員報告：「奉諭調查夏朔平三縣地方稅局，對於維持費，所有大宗貨物，尚係照章徵稅。惟郵包稅有不足担之零星物品，及章程未及載明之洋雜貨等，均按市價估計，值百抽五者；間有超過市價情事，商民頗感繁重」。等情。當此商業凋敝之際，應如何清除積弊，以資振興，據報前情，殊失提倡商業之本旨，以後對於上項貨物估價，務須至公至允，不得希圖多征，除分行外，已令飭該局切實取締。

丙 令飭夏朔平牲屠稅局不得重征牲畜稅之經過

據財政廳視察員報告：「夏朔平牲屠稅局對於宰殺畜類，除買賣時徵收牲畜稅後，間有於屠宰時徵收屠宰稅外；復